

中共潮州市湘桥区铁铺镇委 关于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2年9月21日至2022年10月9日，专项巡察第十交叉巡察组对铁铺镇进行了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巡察。2023年2月17日，巡察组向铁铺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精心谋划部署专项巡察整改工作

铁铺镇党委把抓好巡察整改落实作为全镇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精心部署、周密安排、统筹兼顾，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扎实的作风、最严格的要求、最有力的措施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一）统一思想认识，严肃对待，全盘认领整改清单

专项巡察第十交叉巡察组向铁铺镇党委反馈意见之后，铁铺镇党委立即召开党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专题布置巡察组巡察铁铺镇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整改工作要求上来，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力以赴、不折不扣抓好整改。

（二）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压实整改工作责任

铁铺镇党委成立以镇委书记为组长，镇长、镇人大主席、镇委副书记、镇纪委书记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专项巡察第十交叉组巡察铁铺镇（含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农村

集体“三资”管理情况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抓总协调、统筹推进整改工作落实。针对巡察组反馈的4个方面15项36个具体问题，进行责任分解，制订了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和具体责任人，细化工作措施，确定整改时限，把整改工作做扎实、做到位。3个村党组织也相应制订整改方案，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整改落实体系，形成环环相扣、上下一体、合力攻坚的巡察整改工作格局。

二、扛起政治责任，全面从严从实落实各项整改任务

对照专项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5项36个具体问题，铁铺镇党委逐条进行分解细化，3个村党组织、各线条严格按照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清单，倒排时间节点，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在整改过程中，党政领导班子切实加强对分管线条、驻片驻村整改工作的指导把关，各责任单位各司其职、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对整改问题逐个落实责任，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主要整改内容：

（一）关于“主体责任落实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针对组织学习不够深入问题。一是2023年2月20日，铁铺镇召开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专题会议，学习巡察反馈意见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整改方案，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强化党委对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的全面领导。二是通过党委会、党政联席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贯彻落实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的法规政策3场次，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交易办法和相关制度执行到位。三是2023年4月17日，铁铺镇召开全镇工作

会议组织村书记、部门负责人学习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和农村集体产权流转交易管理办法，有效提升工作人员“三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全镇“三资”规范化管理和审核监督力度。四是组织村“两委”干部深入学习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相关法规政策，强调“两委”干部要提高思想认识，深刻领会政策精神，认真学习总结，进一步提高依法办事能力水平。五是2023年6月21日，铁铺镇召开铁铺镇2023年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工作会议，强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重要性，并进一步深化相关规章制度。六是2023年8月10日，铁铺镇组织全镇党政领导班子、村“两委”干部参加湘桥区2023年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动员会，深刻认识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重大意义。七是2023年10月24日，铁铺镇组织农办、纪检办、经发办、党建办、规建办、公服办等负责人，进一步强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集体资产提质增效的重要性。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完成并长期坚持。

2.针对业务培训欠缺的问题。一是2023年2月14日，我镇组织仙岩村、八角楼村、石板村召开专项巡察第十交叉巡察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会议。二是2023年3月6日，镇委党校组织行政村“三资”管理负责人召开业务培训班，专题学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办法》，并向村“三资”清理负责人发放培训资产、资源、资金等知识相关资料。三是2023年8月11日，我镇组织全镇“两委”干部参加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行动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业务培训班。四是2023年9

月 7 日, 我镇邀请律师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规定、乡村组织构建初探、农村集体土地管理法律的演变、乡村振兴与农村集体土地管理、利用等内容提出意见和建议。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针对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完善问题。进一步完善民主集中制制度, 规范党委会会议记录, 做到一事一议, 充分讨论, 逐人表决, 主要领导末位表决。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4.针对制度制订不严谨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 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 培训内容包括村监会工作规范、村务公开条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公开规定、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通过此次培训, 提高村(居)财务人员能力素质, 提升村(居)财务管理水平, 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 各村财务制度已在 2023 年 3 月前完成修订并报送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备案。二是 2023 年 3 月 20 日, 召开全镇工作会议, 强调和布置财务专项整改工作, 进一步落实村级主体责任, 要求各村(居)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报账程序、清查现金月结余、加强组财村管等, 同时加快推进整改进度, 强化整改工作成效。三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 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 并严格执行。通过“两委”会议集体加强学习, 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 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四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 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

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五是仙岩村、石板村均已按照有关规定重新修订财务管理制度。仙岩村的财务管理制度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经村民代表大会决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石板村的财务管理制度已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经村民代表大会决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六是石板村建立健全重大事项逐一表决制度，落实会议记录专人记录，规范撰写。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5.针对管理制度不健全问题。一是 2023 年 3 月 29 日印发《农村集体资产资源承包（租赁）和合同管理办法（示范文本）》指引，引导行政村建立管理台帐，规范农村集体“三资”规则制度，2023 年 5 月 1 日后已督导各村打印规章制度学习并贯彻落实方案。二是 2023 年 4 月 7 日，经八角楼村“两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制订《八角楼村资源承包和合同管理制度》；2023 年 3 月仙岩村召开村“两委”干部扩大会议，研究制订《仙岩村资源承包和合同管理制度》，为村集体“三资”管理提供准则；石板村已制定《石板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制度》，同时于 2023 年 5 月实施《石板村资源承包和合同管理制度》。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6.针对贯彻落实巡察整改“镇村同责”要求不到位问题。一是 2023 年 3 月 9 日镇召开专项巡察乡村振兴资金及“三资”管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推进会，传达及强调此次专项整改的重要性、时效性、长期性，进一步压实村主体责任，落实整改，建立长效机制。二是 2023 年 3 月 10 日镇经发办召开专项整改工作

会议，会议要求工作人员提高认识，加强学习，转变思想作风、工作方法及方式，举一反三，认真履职，同时要求督促各村针对存在问题认真整改，加强指导和监督。三是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全镇工作会议，布置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要求各村（居）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报账程序、清查现金月结余、加强组财村管等。通过会议，推进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进一步落实村级主体责任，加快整改工作进度，强化整改工作成效。四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五是 2022 年 11 月 3 日，仙岩村到农商银行开设仙岩、财厚 2 个自然村子账户，参照“村财镇管”制度按要求进行“组财村管”，并压实村务村监会加强监督。六是 2023 年 3 月 12 日，仙岩村召开村“两委”扩大会议，村报账员就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的工作要求向下属村民小组财务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及培训。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7.针对离任审计规定落实打折扣问题。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专项整改工作会议，加强财务方面业务学习，认真做好本届村级换届离任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审计有关规定落实落细，为本届村级换届离任审计工作夯实基础。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8.针对“三资”清理后劲不足问题。一是结合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提质增效工作，落实镇农业农村办牵头各行政村进一步对拖欠金额、侵占土地进行全面清理；制订农村土地经营权出租合同

范本，并进一步规范合同签订手续。二是截止 2023 年 10 月底清理问题合同交由驻村律师审核并提出法律意见进行整改，并收回租金。三是各驻村律师积极履行工作职责，对村委会提供的各类租赁承包合同进行审查，并提出法律意见落实整改。四是要求村“两委”干部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八角楼村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合同整理，完善合同土地性质、四至等要素；仙岩村就各类租赁承包合同征求驻村律师意见，驻村律师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初步出具法律意见，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已追缴收回部分租金，剩余被拖欠的租金计划在铁铺瓷泥产业转移园征地分红时进行扣除；石板村规范拟定补充合同并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通过驻村律师审查。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9.针对“两违”整治乏力问题。一是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铁铺镇 2022 年度存量卫片整改工作会议，对各村存量卫片进行梳理。二是 2023 年 3 月 6 日制定印发《湘桥区铁铺镇“两违”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两违”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压实各村“两违”整治职责；与种植户签订《“两违”整治责任书》，明确各村土地管理责任。三是 2023 年 3 月 28 日日印发《铁铺镇“两违”巡查工作方案》，持续开展土地巡查，遏制新增“两违”现象。四是 2023 年 7 月 24 日制订《湘桥区铁铺镇“两违”整治追责问责机制（试行）》，为“两违”治理工作的稳步推进提供了制度保障。五是 2023 年 10 月 7 日召开全镇“两违”整治专项会议，通报各村“两违”情况，要求各村加强土地监管，落实

“两违”整治。六是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自 2019 年以来共有违法图斑 44 宗，截止目前已完成部分整改，其余违法图斑尚未完成整改，主要有以下 2 个原因：（1）涉及住宅图斑，多是几十年前村集体规划发放宅基地，也有部分是旧址拆除重建，但因历史原因一直没有合法的用地手续，建设过程被卫片检查发现均判定为违法卫片，村民建设住宅过程花费巨大，拆除住宅社会影响重大，在全镇范围内容易引发维稳问题。（2）铁铺工业园区及周边厂房图斑点，铁铺工业园区于 2003 年创建，因建设时间较长，多数厂房即使建成多年，仍没有合法用地手续。近年来企业发展需求在原厂区范围内新建或翻建出现图斑点而无法整改，铁铺工业园区作为我镇甚至全区重要的经济税收来源，若对厂房采取强制拆除进行整改，将严重影响企业投产意愿和经济收入，不利于经济发展。七是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将常态化加强日常巡查，对发现存在违建现象，及时制止并积极配合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整治，维护辖区用地秩序。八是石板村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9 月 23 日，召开村“两委”会，要求要坚定政治站位，加强“两违”管理巡查，如发现存在违建现象，要及时制止并积极配合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整治，维护辖区用地秩序。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党员大会，号召全体党员要重视两违”专项整治工作，积极响应上级工作部署，当好示范者、宣传者、实践者。目前该项工作尚未完成整改。

（二）关于“监督机制运行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0.针对监督缺失问题。一是镇纪委加大监督力度，对连续

3 个月未及时报账的村发出《提醒函》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提醒谈话，要求其加强村务财务监管力度，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完成报账。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共发出《提醒函》2 份，提醒谈话 1 人次。二是督促镇农办完善“三资”交易平台管理制度，及时调整“三资”交易领导小组成员并上墙公示，建立镇纪委与农办衔接机制，及时参加“三资”交易平台运行监督。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对上“三资”交易平台的 2 个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压实相关职能部门及村依法依规进行“三资”交易。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1.针对指导和联动不到位问题。一是镇纪委主动与公服办深化协作，促进村纪检委员与村监会成员联动，发挥“前哨”作用，提高“三资”管理能力。二是 2023 年 3 月 16 日镇纪委与公服办、经发办等联合召开村监会培训交流会议，沟通工作信息，加强政策业务培训，提升监督能力。三是镇纪委联合公服办定期到各村指导督促村监会开展村务监督工作，通过业务指导，提高村监会履职能力。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2.针对镇经发办、公共服务办、农办等“三资”管理部门主动作为欠缺，日常检查指导监督力度不够等问题。一是镇农办召开工作会议，明确要求由村自行组织的资产资源交易项目应在交易前 5 日及签订合同后 5 日报镇农办备案。二是镇农办组织人员定期到各村指导合同管理情况。三是 2022 年 12 月起，要求各村及时进行财务公开并将公开照片回传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备案，经发办联合公服办、农办定期到各村进行业务指导和检

查，主动作为，扎实开展“三资管理”。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3.针对部分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程序欠缺或倒置问题。

一是镇农办组织村“两委”干部学习《湘桥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精神，严格规范“四议两公开”程序，村级工程必须在村党组织领导下，按照“四议两公开”的程序决策实施，并形成照片和会议记录等佐证材料。二是2023年3月10日制定了《潮州市湘桥区铁铺镇村级组织“小微权力”清单目录》（铁委发〔2023〕12号）、出台《关于转发〈“四议两公开”操作指引〉的通知》（铁办发〔2022〕17号）并下发到每个村，规定“四议两公开”工作决策流程图，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基层制度建设，健全农村党组织领导下的议事决策机制，规范小微权力运行，推行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制度。三是党建办将联合农办、公服办不定期对各个村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程序进行督导检查，确保程序合法合规。对桂林村文化公园建设项目、坑门村生态停车场及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仙岩村农村厕所建设项目、石板村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建设、仙岩村三河路路肩修整项目等项目的“四议两公开”程序进行督导检查，程序均符合规定。四是镇委党校安排2023年工作要点，将开设村监会业务培训班、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培训班、农村会计实务操作基础常识培训班等，提高人员的业务水平。五是八角楼村于2023年2月20日、仙岩村于2023年3月12日、石板村于2023年3月1日分别召开会议学习“小

微权力”清单目录及“四议两公开”工作流程，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认真落实工作职责，对涉及“三重一大”的村级事务严格按照程序执行。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4.针对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一是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全镇工作会议，布置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要求各村（居）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报账程序、清查现金月结余、加强组财村管等。通过会议，推进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进一步落实村级主体责任，加快整改工作进度，强化整改工作成效。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两委”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各村财务制度已在 2023 年 3 月前完成修订并报送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备案，接下来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按照各村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严格把关审核，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四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5.针对工程民主决策不规范。一是要求村“两委”干部、村监会对村级工程招投标、施工进度、工程量增减、工程质量、资金拨付和使用、竣工验收等各环节进行全程现场监督。充分发挥党建引领村级组织议事决策规范化建设，强化民主监督，发挥村监会的作用，严格规范“四议两公开”程序，村级工程必须在

村党组织领导下，按照“四议两公开”的程序决策实施，要对村级工程招投标、施工进度、工程量增减、工程质量、资金拨付和使用、竣工验收等各环节进行全程现场监督。二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利用党校培训会对村“两委”干部进行业务知识、财经法规培训，提高人员的业务素质。三是镇委党校安排 2023 年工作要点，第四季度将组织开设村监会业务培训班、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培训班、农村会计实务操作基础常识培训班等，提高人员的业务水平。四是八角楼村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仙岩村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石板村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分别召开会议学习“四议两公开”程序，明确工程决策实施要按照“四议两公开”程序，先召开会议再签订合同，改变工程决策要召开会议。五是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对现有工程建设项目进行自查，并就发现的存在问题迅速落实整改，进一步加强后续工程建设的规范性。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6.针对履职能力较低问题。一是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服办联合纪检办、经发办等部门组织村监会主任召开业务培训交流会，提高村监会履职能力。二是进一步完善镇指导联系村监会机制，镇公服办联合镇纪委定期下沉到各村指导督促工作。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7.针对村务财务监督不到位问题。一是要求村监会每月召开会议，记录监督履职情况，并报公服办审核。二是公服办对每月上交的村监会台账加强管理，督促指导村监会开展村务监督，并对监督台账填写不规范、工作事项模糊的要求退回整改落实。

三是 2023 年 2 月 22 日，八角楼村组织“两委”干部及村务监委成员交流学习，强调村监会成员要明确自身监督工作内容，深入参与村务工作的开展，认真细致做好监督记录，及时汇报监督工作情况。四是石板村、仙岩村按时召开村务村监会，对重要事务及财务进行监督审议，同时完善村监会台账管理。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18.针对石板村更换监委会成员未报镇备案问题。一是将发现问题传达给各村对照落实整改，其他村并未发现相同问题。二是向各村强调村监会成员调整制度，要求村一级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村监会成员调整工作。三是 2023 年 2 月 28 日，石板村召开会议通报巡察中关于“更换村监会成员未按规定报镇备案”的问题，落实后续要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村监会成员更换时的报镇登记备案，发挥好村监会作用。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关于“集体资金管理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9.针对公款私存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规范、村务公开条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公开规定、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两委”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镇经发办联合镇公服办、农办及纪委抽查清点各村库存现金情况，于 6 月份抽查灰荣村、小溪村；7 月份抽查坑巷村、詹罗田村；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

9 月份抽查石坵头村；10 月份抽查八角楼村、石板村、仙岩村，均没有发现公款私存等情况。四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五是仙岩村于 2023 年 3 月购置保险柜，石板村于 1 月购置保险柜，并立即清点库存现金并存入公户。六是石板村、仙岩村召开村“两委”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强调要提高思想认识和专业素养，严格按照财务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相关账务处理，坚决杜绝公款私存。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0.针对现金结余金额大问题。一是 2023 年 3 月 20 日，镇召开全镇工作会议，布置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要求各村（居）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报账程序、清查现金月结余、加强组财村管等。通过会议，推进财务专项整改工作，进一步落实村级主体责任，加快整改工作进度，强化整改工作成效。二是新修订的财务制度各村已召开“两委会”通过，并在会议中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三是镇经发办联合镇公服办、农办及纪委抽查各村现金结余情况，于 6 月份抽查灰荣村、小溪村；7 月份抽查坑巷村、詹罗田村；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9 月份抽查石坵头村；10 月份抽查八角楼村、石板村、仙岩村，均未发现现金结余金额过大情况。四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

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五是八角楼村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修订村级财经制度，严格规范月现金结余控制在 1 万元内，该财务管理制度已报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审核备案。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1.针对使用大额现金支付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加强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学习，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提升村居财务管理水平。二是镇经发办联合镇公服办、农办及纪委抽查各村现金支付情况，于 6 月份抽查灰荣村、小溪村；7 月份抽查坑巷村、詹罗田村；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9 月份抽查石坵头村；10 月份抽查八角楼村、石板村、仙岩村，均未发现使用大额现金支付情况。三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四是仙岩村、石板村均召开会议学习财经法规制度，规范财务工作程序，严格落实后续大额支付均应通过村民代表大会后，用银行转账方式进行支付；规范原始凭证和自制凭证，杜绝大额费用无审批无明细，正确进行会计核算。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2.针对石板村现金日记账和银行日记账混合一起记录，且没有采用订本式账簿等问题。经整改，自 2023 年 1 月起，各村已启用订本式账簿，现金日记账和银行日记账分开记账。工作人员定期和不定期对各村进行业务指导和检查，督促各村加强财务

管理，确保整改成效。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3.针对被巡三个村财务公开不及时，村务公开内容不全面等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加强村务公开条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公开规定、村级财务管理制度等学习，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二是镇经发办将联合公服办定期和不定期到各村进行业务指导和检查，主动作为，扎实开展“三资管理”。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抽查，进一步规范各村财务管理。三是 2022 年 12 月起，要求各村及时进行财务公开并将公开照片回传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备案，各村均积极配合；其次公服办牵头经发办组织人员对村公开栏进行检查指导，将发现的问题传达及村，要求村及时整改。2 月份检查嫌水坑村、尚书村、山后村、五乡村；3 月份检查西陇村、大坑村；4 月检查东山前村；5 月检查西陇村、八角楼村、石板村；6 月份抽查灰荣村、小溪村；7 月份抽查坑巷村、詹罗田村；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9 月份抽查石坵头村；10 月份抽查八角楼村、石板村、仙岩村。上述村均已按照公开时限和内容进行财务公开。经整改，上述村均已按照公开时限和内容进行财务公开。四是各村落实专人负责，按时公开财务情况，保障村民知情权，并按要求上报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备案。五是 2023 年 2 月 28 日通报石板村被巡察中关于“长时间村务公开监督小组理财结果公布表无填写数据”的问题，落实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每月填写理财结果公布表并张贴公布栏公布。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4.针对仙岩村属下两个自然村均未开立银行账户，收支全部使用现金问题。一是 2022 年 11 月 3 日，仙岩村属下两个自然村均已完成银行子账户的开设；同时督促仙岩村对属下两个自然村加强业务指导和监督，切实做好组财村管等工作。二是举一反三，指导具有独立经济的自然村开设银行子账户。具备条件的独立经济的自然村均已开设银行子账户，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对每月报账过程中加强业务指导，切实做好村财镇管，组财村管等各项工作。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25.针对公款私存，借条抵库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村监委会工作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通过此次培训，提高村居财务人员能力素质，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杜绝公款私存，借条抵库情况。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召开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四是镇经发办联合镇公服办、农办及纪委到各村进行检查，于 6 月份抽查灰荣村、小溪村；7 月份抽查坑巷村、詹罗田村；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9 月份抽查石坵头村；10 月份抽查八角楼村、石板村、仙岩村，均未发现公款私存、借条抵库现象，将持续加强日常报账指导工作。五是

2023 年 3 月 16 日，仙岩村清点现金库存数并存入子户；2023 年 3 月 29 日，将出纳员个人账户中存款转入仙岩子户并将个人账户进行销户处理。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6.针对普遍存在“白条”入账，个别金额达 10 多万元。

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村监会工作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通过此次培训，提高村居财务人员能力素质，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杜绝公款私存，借条抵库情况。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召开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四是行政村与自然村的财政票据均采用有效单据或区财政统一印制单据进行报账，严格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及村财务制度执行。五是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每月抽查并加强日常报账指导工作，通过加强指导及抽查，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7.针对部分开支票据审批手续不齐全，没有审批人签名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村监会工作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通过此次培训，提高村居财务人员能力素

质，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杜绝公款私存，借条抵库情况。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召开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四是行政村与自然村的财政票据均采用有效单据或区财政统一印制单据进行报账，审批手续齐全完善，严格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及村财务制度执行。五是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每月抽查，对开支票据审批手续不齐全的予以退回整改，加强日常报账指导工作，通过加强指导及抽查，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六是严格执行村财务和“村财镇管”制度，加强票据审核，落实审批人签名后再报账。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8.针对账簿凭证使用和管理较乱问题。一是 2022 年 10 月 18-19 日，举办全镇各村（居）财务专题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村监会工作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通过此次培训，提高村居财务人员能力素质，规范村居财务管理制度，杜绝公款私存，借条抵库情况。二是已落实各村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财务制度、三资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并严格执行。通过召开会议集体加强学习，提高财务规范管理意识，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三是 2023 年 7 月 1 日会计代理中心会计人员、村财务负责同志参加区组织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培训班，

进一步学习解读《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巩固整改成效。四是 2023 年 1 月，各村统一采用订本式账簿，现金日记账和银行日记账分开记账，镇将加强业务审核和指导，同时监督各村对属下自然村加强财务指导和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及村财务制度执行。五是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每月抽查并加强账簿凭证使用和管理指导工作，通过加强指导及抽查，进一步规范各村财务管理。六是仙岩村严格执行上级要求使用订本式账簿，按月进行装订，同时规范财厚自然村现金日记账登记工作。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四）关于“集体资产资源管理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29.针对交易监管出现中断问题。一是铁铺镇行政区域划归湘桥区后，制订《铁铺镇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交易办法（试行）》制度，后续尚未出现交易监管中断现象，严格按照交易标准执行，截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共交易项目 50 个（含流标项目 3 个），达到应上尽上。二是 2023 年 3 月，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召开会议学习传达《铁铺镇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交易办法（试行）》，加强“三资”交易业务学习，对符合交易标准的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做到应上尽上。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0.针对评标员库形同虚设问题。一是 2023 年 7 月 17 日，发布《关于调整铁铺镇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交易工作领导小组和评标员库的通知》（铁府发〔2023〕5 号）。二是严格按照《铁

铺镇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交易办法（试行）》随机抽取评标员参加项目评标，目前已在“铁铺镇八角楼村巷口前土地承包项目”和“铁铺镇灰荣小学学校用地出租项目”开始实行。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1.针对交易现场监督员代表性不足问题。收到巡察反馈问题后，所有在铁铺镇农村集体“三资”交易平台进行的项目均落实人大代表、驻村同志和监委委员组成 3 人以上的监督小组参加现场监管，现仍在长期坚持实施中。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32.针对个别工程项目合同签订时间早于成交通知书时间等问题。一是 2022 年 11 月 8 日，召开会议强调工程项目服务项须通过广东省中介超市择优选取并公示，转发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全面深化农村集体“三资”交易模式，严格要求集体建设工程交易按照“应上必上”的原则，提至区级平台进行交易，并在网上进行全流程公开公示，执行《铁铺镇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交易办法(试行)》第十二条规定。二是 2022 年 11 月 11 日，陆续协助辖区内行政村开通中介超市，要求其依照相关规定在平台上发布公告、择优选取、进行公示等步骤选取第三方服务。三是八角楼村、仙岩村、石板村召开会议学习组织学习工程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及申报程序和手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进一步规范工程交易流程，按要求做好合同签订；同时，规范签名环节，要求所有工程项目凡是涉及签名事项，都需要本人实签。四是仙岩村、石板村已完成注册开通中介超市，后续涉及财政资金的工程将按照要求通过中介超市进行选取，严格

规范交易行为。目前该项工作整改完成。

33.针对存在随意变更设计，且没有办理相关手续，未按变更后实际情况结算的情况等问题。一是铁铺镇政府和乡村振兴工作队加强对工程项目的把关，对照设计图和施工清单逐一对照验收。二是对出现设计变更的项目（以铺埔污水暗渠化项目为例），召开专家评审会和工作推进会进行审议，并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送上级行局审批。三是针对石板村、仙岩村“四小园”工程存在问题落实业主进行全面自查并已落实整改完成。四是八角楼村于2023年3月、仙岩村于2023年3月12日、石板村于2023年3月1日、7月26日分别召开会议学习《铁铺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办法（试行）》、《湘桥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强调要按照办法规定履职尽责，后续工程规范交易程序和手续，加强与项目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接，对标对表，逐项验收把关。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4.针对集体资产资源利用不充分问题。一是八角楼村现已完成整改，结合本地实际在撂荒园地种植蔬菜、果苗等作物，切实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并常态化开展宣传，引导村民种植粮食、经济作物等积极性。二是由公服办联合镇卫生院组织人员对辖属村卫生站进行检查指导，将发现的问题及时传达，要求村卫生站工作人员要提高思想认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按时上下班，做好日常就医和诊疗服务，为村民筑牢健康屏障。3月检查坎下村卫生站，4月抽查坑门村卫生站，5月抽查八角楼村卫生站，6月份抽查灰荣、小溪村卫生站；7月份抽查詹罗田村卫生站；8

月份抽查梅州板村卫生站；9月份抽查五乡村卫生站，五乡村由卫生院医生坐诊，当天没有医生；10月份抽查八角楼、石板、仙岩村卫生站，石板村卫生站存在部分药品包装盒乱堆放，已经当场落实整改。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5.针对公共资产日常管护不足问题。一是定期对公共厕所进行巡查，目前已对23个行政村的公厕进行检查并建立台账清单。二是对问题公厕进行落实整改，石板村松脚公厕、桃林公厕、卫生站旁公厕和坑门村杨厝公厕、洪厝埔公厕、巷口益民桥旁公厕及石坵头公厕7个农村公厕现正在施工提升中。三是2023年3月1日，石板村召开会议对公共厕所专人管理工作进行部署，落实分管卫生线条村委加强巡查监督，确保村公共厕所每天进行卫生清洁，消除异味。四是2023年9月10日起，镇农办贯彻落实开展农村改厕“提质年”工作要求，到辖区内23个行政村公厕进行督查。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6.针对资产资源登记管理不完善问题。现已完成2022年度资产清查核资工作，对23个村集体“三资”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和盘点，镇农办已指导各村建立扶贫资产台账和固定资产台账并录入广东省“三资”管理平台系统。目前该项工作阶段性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电话：0768-6731002；邮政信箱：潮州市湘桥区铁铺镇镇道7号铁铺镇人民政府、邮政编码：515632；电子邮箱：tp6731002@126.com）。也可径向区委

巡察办反映，电子邮箱：czxqxcb@163.com（来信注明：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监督）。

中共铁铺镇委

2023 年 11 月 28 日